

《益税捷》专注于税务筹划，通过当地扶持政策，帮助企业合法合理的节约税收！

核定征收，对企业来说还是比较常见的一种征税方式，主要原因就是企业无法按照正常的查账征收方式缴纳税金，所以税务机关才会对企业实行核定征收的方式，但并不是所有的企业都符合核定征收的范围。

之前有核定征收的企业被查的也不在少数，一方面是企业的业务经营存在问题，另一方面就是企业不符合核定征收的条件，核定征收其实对企业是一种惩罚性质的征收方式，直接对企业的销售额进行核定纳税。

那么企业存在哪些问题，企业所得税才会被核定征收呢？

1、按照相关的行政法规，可以不设置账簿的企业，还有按规定应设置，但未设置账簿的企业。

2、企业擅自销毁账簿或者拒不提供纳税资料的，也会直接对企业的所得税进行核定征收。

3、企业存在账簿，但是账目过于混乱，无法查证，或者说企业的各项成本、费用凭证缺失，无法进行查账征收。

4、企业没有按时申报纳税，并税务机关责令申报期限，仍预期未申报的，也会直接进行核定征收。

一般有一定规模的企业，基本很少出现核定征收的情况，基本都是小规模纳税人的企业比较多，比如个人独资企业或是个体工商户。

这两个企业，如果进行核定征收，也是主要对企业的个人所得税进行核定，按照相关条例不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企业个人所得税常规核定为0.3%-1.5%左右，适用免增值税的优惠政策，企业综合税率在2.5%左右。

版权公告：本文自《益税捷》公众号转载，更多税务知识可移步《益税捷》详细了解！